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68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101,928.45 份
投资目标	在投资管理过程中遵循各个阶段既定的投资比例，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控制基金下行风险，力争追求基金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属于目标日期策略基金，基金管理人根据设计的下滑曲线确定权益类资产与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的临近，本基金从整体趋势上将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

	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筛选策略、基金配置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4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2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采用目标日期策略的基金中基金，2033 年 12 月 31 日为本基金的目标日期。从基金合同生效日至目标日期止，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将随着时间的流逝逐步降低。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理论上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859	01729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9,290,552.32 份	178,811,376.13 份

注：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设 Y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 A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 Y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714,493.99
2.本期利润	-4,660,558.88	-1,177,266.5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41	-0.006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8,879,871.31	249,155,550.1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803	1.393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2%	0.51%	0.34%	0.28%	-0.96%	0.23%
过去六个月	10.75%	0.49%	4.85%	0.27%	5.90%	0.22%
过去一年	13.68%	0.50%	5.73%	0.27%	7.95%	0.23%
过去三年	14.93%	0.54%	13.77%	0.34%	1.16%	0.20%

过去五年	9.95%	0.55%	6.67%	0.40%	3.28%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03%	0.52%	25.54%	0.43%	12.49%	0.09%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Y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4%	0.51%	0.34%	0.28%	-0.88%	0.23%
过去六个月	10.92%	0.49%	4.85%	0.27%	6.07%	0.22%
过去一年	14.04%	0.50%	5.73%	0.27%	8.31%	0.23%
过去三年	15.97%	0.54%	13.77%	0.34%	2.20%	0.20%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73%	0.53%	15.00%	0.34%	1.73%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A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Y

（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设 Y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汇诚养老 2043 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8 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智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欣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养老 2060 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的基金经理	2019-04-30	-	17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基金研究员、基金投资经理，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组合管理部基金投资经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中心组合管理部高级组合基金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FOF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易方达如意安和一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悦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的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6 次，其中 33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 季度国内主要的股票指数涨跌互现，整体市场的成交量从最高峰的 2 万多亿元有所下降，但是活跃度继续保持在较高的水平。4 季度资源类股票表现突出，AI 产业相关股票也继续有所表现。在申万行业层面，有色金属、石油石化、通信、国防军工、轻工制造等行业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医药生物、房地产、美容护理、计算机、传媒等行业表现靠后。在风格层面，成长风格指数经过上季度的大幅上涨，本季度跑输价值风格，中高市盈率指数跑输低市盈率指数。4 季度，港股出现持续调整，跌幅大于 A 股，恒生沪深港通 AH 股溢价指数小幅回升到 123 附近，A 股相对于 H 股的溢价有所回升。4 季度，海外欧美主要股指出现小幅上涨，商品方面，黄金和铜的期货价格出现持续上涨，原油期货下跌。债券资产方面，4 季度美国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呈现震荡上行走势，美国经济持续较强，市场对未来美联储降息预期有所缓和；国内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8% 附近窄幅震荡。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在基金选择和资产配置两个大的层面进行了操作：

在基金选择层面，立足于分散配置不同投资策略的优质基金，以适应不同的市场环境，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我们持续挖掘符合我们标准的优质基金，不断优化持仓品种。希望通过分散化持有不同投资策略、不同投资风格的优秀基金，让不同的基金在组合中发挥不同的作用，使得超额收益来源更加多元化，增强超额收益的稳定性。

基金选择是本基金投资操作的重点，基于长期经验的积累和养老基金的投资目标，我们总结了以下的基金选择标准：1、投资策略长期有效，即基金的投资策略在长期来看是有效的，“有效”意味着通过该策略能够获取超额收益，“长期有效”意味着获取超额收益需要拉长时间，短期不一定必然能够获取超额收益；2、投资策略不漂移，即基金的投资策略相对稳定，不随着市场的变化出现漂移；3、投资策略可理解，即我们对基金的投资策略能理解、有认知，在市场短期变化的过程中能够有信心拿得住；4、收益风险特征可接受，即基金过去所表现出来的收益风险特征符合我们的预期和需求。

基于这样的基金选择标准，4 季度我们的操作主要包括：1、挖掘了优质的均衡型基金和偏高质量风格的基金；2、对部分更换了基金经理的基金进行了赎回；3、部分科技成长基金的持仓集中在涨幅较大的 AI 算力等板块，其超额收益已经远远超过了合理水平，我们进行了适当的止盈。其他在投资策略上没有变化的基金我们仍然继续持有。

在资产配置层面，我们一直遵循“资产性价比比较”的方法，来审视整体组合的风险暴露，不断卖出那些性价比已经很低的资产，买入那些性价比已经很高的资产，这使得我们整个组合始终处于性价比更优的状态。这样的投资方法让我们能够相对从容地应对市场的大幅波动，在追求收益的同时管理好组合的风险暴露。4 季度本基金在资产配置层面进行了如下操作：

一是在大类资产配置方面，4 季度随着权益市场的上涨，我们小幅兑现了权益资产的收益，在黄金等商品资产调整后，我们适度增加了商品的配置比例。根据我们的股债性价比比较模型，股票相对债券仍然具备性价比优势。因此截至报告期末，在合同允许的范围内，仍然保持超配权益类资产，高于下滑曲线预设的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

二是在结构配置方面，4 季度有如下变化。在权益类资产方面：1、部分科技成长基金持仓集中于 AI 算力，期间 AI 算力大幅上涨，我们继续兑现了涨幅过大的科技基金的盈利，但是更加均衡的成长风格基金我们仍然继续持有，在未来我们依然看好成长风格，并保持整个组合的权益资产风格仍然偏成长；2、高质量风格的股票在过去 4-5 年持续调整，而这类公司的长期 ROE 水平较高，随着分红水平逐步提升，红利价值凸显，而未来宏观经济企稳回升，它们仍然具备一定的增长属性。随着股价的持续

下跌，这些板块慢慢进入我们的视野，我们开始尝试性地逐步增加高质量风格基金的配置。在固收类资产方面：4 季度操作不多，以持仓为主，少量增加了优质二级债基的配置。在商品类资产方面，在部分商品价格调整后，小幅增加了相关基金的配置，作为一种与股、债相关性都较低的资产，以平滑组合的风险。

我们将继续立足于优选基金，获取优秀基金经理长期的超额收益，同时从大类资产配置、结构配置出发，着眼于未来 1-3 年的视角去审视各类资产的性价比，对整体组合的风险暴露进行管理，相对均衡配置，适度逆向偏离，去市场不关注的领域挖掘机会，逐步退出非常热门的赛道，通过不断挖掘性价比更高的资产，卖出性价比已经很低的资产，总是使投资组合保持一个相对较高的性价比。我们希望通过 FOF 产品给持有人提供服务：通过选择优质基金和配置性价比更高的资产，将资产原有的大幅波动变得相对平滑一些，提升产品的收益风险比，使得产品的预期收益不降低而风险相对更小，让投资者能够安心拿住，最终赚到钱。这是 FOF 基金最核心的价值所在，也是我们追求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养老目标日期基金，将遵循稳健投资的理念，立足养老产品的定位，秉承勤勉尽责的态度，力争为持有人创造更加优异而稳健的长期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380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Y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393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471,197,661.06	80.36
3	固定收益投资	27,918,141.50	4.76
	其中：债券	27,918,141.50	4.7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256,919.21	13.18
8	其他资产	9,996,130.76	1.70
9	合计	586,368,852.5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7,918,141.50	5.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7,918,141.50	5.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92	25 国债 19	103,000	10,333,465.12	1.92
2	019773	25 国债 08	89,000	8,989,858.30	1.67
3	019766	25 国债 01	85,000	8,594,818.08	1.6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17,731.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462,144.0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516,255.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996,130.7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17156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LOF)C	契约型开放式	25,298,298.79	43,313,217.36	8.05	是
2	017420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17,629,794.35	27,996,113.43	5.20	是
3	159934	易方达黄金ETF	交易型开放式	2,760,696.00	26,800,836.77	4.98	是
4	016479	易方达	契约型	13,715,2	25,729,74	4.78	是

		裕丰回报债券 C	开放式	15.87	4.97		
5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 B	契约型开放式	16,444,871.53	23,715,149.23	4.41	是
6	004965	泓德致远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1,639,906.87	21,950,536.38	4.08	否
7	968117	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 M 类(人民币)	契约型开放式	124,665.27	14,590,823.20	2.71	是
8	0074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948,872.58	12,611,212.00	2.34	否
9	001076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3,947,295.78	12,331,352.02	2.29	是
10	002980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3,437,110.82	12,057,384.76	2.24	否

注：由于本基金可投资 QDII 基金且部分 QDII 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 T+2 工作日内公告，一般情况下，本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 T+3 工作日内公告（T 日为估值日）。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21,644.86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82,891.14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64,257.74	147,655.0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230,247.75	388,972.8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	232,981.76	94,409.19

应支付托管费（元）		
当期交易所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2,019.50	1,304.90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内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0月10日，会议表决投票时间自2025年10月10日起至2025年11月3日17:00止，审议《关于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内容主要包括在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中增加港股通标的股票，相应调整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业绩比较基准、风险收益特征、基金资产估值以及基金的信息披露等事项，同时调整该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并根据法律法规变动及基金实际运作等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进行相应的修订。本基金的表决意见为同意。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5年11月4日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具体详见该基金的相关公告。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三年持有混合 (FOF) A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三年持有混合 (FOF) Y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1,822,982.62	166,352,522.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29,782.07	15,144,437.9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3,962,212.37	2,685,584.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290,552.32	178,811,376.13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Y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98,324,699.54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98,324,699.54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6.9800	-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98,324,699.54	25.3348%	10,000,000.00	2.5766%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	-	-	-	-	-

人员					
基金管理人	-	-	-	-	-
股东					
其他	-	-	-	-	-
合计	98,324,699.54	25.3348%	10,000,000.00	2.5766%	-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2月31日	98,324,699.54	0.00	0.00	98,324,699.54	25.33%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后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时，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由此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1) 被投资基金的业绩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建立在被投资基金本身投资目标实现的基础上。如果由于被投资基金未能实现投资目标，则本基金存在达不到投资目标的风险。

(2) 赎回资金到账时间较晚的风险。基金赎回的资金交收效率慢于基础证券市场交易的证券，因此本基金赎回款实际到达投资者账户的时间可能晚于普通境内开放式基金，存在对投资者资金安排造成影响的风险。

（3）双重收费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含全市场基金，投资于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存在本基金与被投资基金各类基金费用的双重收取情况，相较于其他基金产品存在额外增加投资者投资成本的风险。

（4）投资QDII基金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QDII基金，主要存在如下风险：①QDII基金主要投资境外市场，因此本基金投资QDII基金时，将间接承担境外市场波动以及汇率波动的风险；②按照目前的业务规则，QDII基金的赎回款项将在T+10内进行支付（T为赎回申请日），晚于普通境内基金的支付时间。因此，可能存在QDII基金赎回款到账时间较晚，本基金无法及时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③由于投资QDII基金，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将于T+2日（T日为开放日）对T日的基金资产净值进行估值，T+3日对投资人申购、赎回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于T+4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这将导致投资者承担更长时间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

（5）投资于商品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包括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由此可能间接面临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商品期货市场波动风险等投资风险，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

（6）投资公募REITs的特有风险。公募REITs采用“公募基金+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的产品结构，主要特点如下：一是公募REITs与投资股票或债券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二是公募REITs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90%；三是公募REITs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外份额持有人需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场内才可卖出或申报预受要约。

投资公募REITs可能面临以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价格波动风险。公募REITs大部分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权益属性，受经济环境、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市场价值及现金流情况可能发生变化，可能引起公募REITs价格波动，甚至存在基础设施项目遭遇极端事件（如地震、台风等）发生较大损失而影响基金价格的风险。

2)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公募REITs投资集中度高，收益率很大程度依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因经济环境变化或运营不善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现金流大幅低于测算现金流，存在基金收益率不佳的风险，基础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租金、收费等收入的波动也将影响基金收益分配水平的稳定。此外，公募REITs可直接或间接对外借款，存在基础设施项目经营不达预期，基金无法偿还借款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公募REITs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4) 终止上市风险。公募REITs运作过程中可能因触发法律法规或交易所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导致投资者无法在二级市场交易。

5) 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公募REITs运作过程中可能涉及基金持有人、公募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多层面税负，如果国家税收等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影响投资运作与基金收益。

6) 公募REITs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投资者应当及时予以关注和了解。

(7) 可上市交易基金的二级市场投资风险。本基金可通过二级市场进行ETF、LOF、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交易，由此可能面临交易量不足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间的折溢价风险以及被投资基金暂停交易或退市的风险等。

(8) 被投资基金的运作风险，具体包括基金投资风格漂移风险、基金经理变更风险、基金实际运作风险以及基金产品设计开发创新风险等。此外，封闭式基金到期转开放、基金清算、基金合并等事件也会带来风险。虽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从基金风格、投资能力、管理团队、实际运作情况等多方面精选基金投资品种，但无法完全规避基金运作风险。

(9) 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营风险。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面临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虽然本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特别地，在本基金投资策略的实施过程中，可将基金资产部分或全部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在这种情况下，本基金将无法通过投资多样化来分散这种非系统性风险。

（10）被投资基金的相关政策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各类其他基金，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导致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操作、基金运作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11）可能较大比例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所面临的特有风险。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涵盖全市场的基金品种，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客观、公平的评价方法进行标的池的构建以及可投资基金的筛选，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一并纳入上述评价体系。在上述过程中，出于基金业绩、费率水平等因素，可能出现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评分整体较高，本基金可能较大比例投资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情况，当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发生经营风险时，本基金的投资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按照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条件进行投资，公平对待基金财产，基金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认可此等关联交易情形的存在并自愿承担相关投资风险。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变更注册的批复；
- 2.《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